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莊立平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8331
電子信箱：evan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建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1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一)字第111112911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129110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「111學年度學習扶助國中師資8小時回流暨認證
研習計畫」1份（如附件）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「111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學習扶助師資的專業知能，提升學生學習扶助課程品質，特辦理旨揭研習。
- 三、旨揭研習相關訊息如下：
 - (一)時間：111年10月15日（星期六）上午8時20分至下午6時。
 - (二)地點：本市六甲國民中學。
 - (三)參加對象：
 - 1、具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合格教師證書，欲擔任課中學習扶助增置代理教師及學習扶助教學人員，且未完成8小時認證或108年以前已修習完成取得學習扶助8小時認證者。
 - 2、111年度會考待加強之學校至少派1員參加。

電子
文
騎

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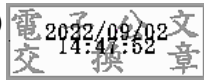
(四)報名方式：請於111年9月30日（星期五）前至本局資訊中心學習護照報名，研習代碼：268503。

(五)名額：分國、數、英等3科，因電腦設備與場地有限，各科28人，共84人。

四、請貴校惠予出席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，全程參與旨揭研習者，將核予8小時研習時數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私立昭明國民中學

副本：臺南市安平區安平國民小學（學習扶助資源中心）（含附件）、本局課程發展科（含附件）



裝

訂



線

